

农业农村部农垦局

农垦规〔2020〕75号

农业农村部农垦局关于推荐产业扶贫

典型农场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局、委），农垦主管部门：

“十三五”时期，全国农垦贫困农场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，304个贫困农场全部实现脱贫摘帽，为全国脱贫攻坚战贡献了农垦力量。为进一步提炼产业扶贫好经验好做法，树立先进典型，讲好农垦故事，为“十四五”时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农场振兴提供经验借鉴，我局拟推选出一批产业扶贫典型农场，在2021年全国农垦工作会议上集中发布。现请各省（区、市）农垦主管部门组织推荐产业扶贫典型农场，具体要求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典型农场推荐要求：主导产业突出，示范带动作用强，经济发展后劲足，职工生产生活水平显著提高。原则上每省（区、市）推荐的农场数量不超过3个。

（二）材料撰写要求：主题鲜明，要紧密围绕农场产业

扶贫的发展模式、经验做法、取得的成效和工作创新撰写，突出重点和亮点，有数据、有事实支撑，语言文字生动，避免写成一般性工作总结材料。

(三) 图片要求：每个产业扶贫典型农场需提供 4-5 张图片，要有代表性，画面清晰，有说明性文字。

(四) 稿件信息要求：每篇典型材料结尾需注明稿件提供者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。

二、其他要求

请各省（区、市）农垦主管部门高度重视，积极挖掘典型农场，认真组织总结推荐，全面展现本垦区脱贫攻坚成效。典型材料请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前发送至我局规划与监督处邮箱：nkjghjdc@agri.gov.cn。

联系人：鲁媛源 电话：010-59192621

